



# 大洛杉磯台灣會館基金會

## Taiwan Center Foundation of Greater Los Angeles

3001 Walnut Grove Ave., Rosemead, CA 91770

Tel: 626-307-4881 Fax: 626-3074388 E-mail:TCGLA@TaiwanCenterLA.org

### 大洛杉磯台灣會館攝影比賽

為了慶祝大洛杉磯台灣會館成立 20 週年，會館特別舉辦這次攝影比賽，由攝影的作品中來回顧 20 年來會館服務社區的寶貴鏡頭。作品雖然屬於紀錄 (Documentary) 的相片，但期待經由攝影者的眼光及闡述，能表現出作品的美感與能量。希望各位鄉親踴躍報名參加。

- 一、徵件日期：即日起至 2018 年 3 月底。作品將於 5 月頒獎及展出。
- 二、參賽資格：任何愛好攝影人士
- 三、拍攝主題：20 年來大洛杉磯台灣會館相關活動照片。作品是否合乎主題，由評審考量。
- 四、評分標準：50% 藝術表現：構圖、光影及美感。  
50% 展現台灣會館宗旨(服務、和諧、懷鄉) 的精神
- 五、作品規格：不限參賽作品的規格或比例。每人沒有張數的限制。底片相機的作品需要掃描為 JPEG 檔。作品的解析度至少要 5 MB 以上，能放大到 20 吋以上。如能附上八吋左右的相片更佳。
- 六、繳件方式：作品連同報名表請 Email 或繳交至大洛杉磯台灣會館辦公室。  
會館收到報名表後會回覆您。



# 大洛杉磯台灣會館基金會

## Taiwan Center Foundation of Greater Los Angeles

3001 Walnut Grove Ave., Rosemead, CA 91770

Tel: 626-307-4881 Fax: 626-3074388 E-mail: TCGLA@TaiwanCenterLA.org

七、評審：台灣會館，台美攝影學會或台美畫會共推舉 4-6 名專家擔任評選委員。參賽者不得參加評審。參賽作品將以匿名方式評分。

八、獎勵辦法：

【金牌獎】1 名：獨得獎金 2000 元整及獎狀一張。

【銀牌獎】1 名：獨得獎金 1000 元整及獎狀一張。

【銅牌獎】1 名：獨得獎金 500 元整及獎狀一張。

【佳作】5 名：各得獎金 200 元整及獎狀一張。

【入選】5 名：各得獎金 100 元整及獎狀一張。

九、參賽注意事項：

參賽者尊重評審結果，作品之智慧財產權仍屬個人所有，但台灣會館擁有權利無償自由使用，一切用途包括公開展示，網路發表、專輯印製等等均不另給酬勞，也不另行通知。作品展覽得以用藝名行之。參賽作品如有任何違反著作權或相關違法行為時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所得。

十、台灣會館擁有活動辦法修改權利。比賽辦法如有需要修改之處，得經過會館董事會通過而行之。



# 大洛杉磯台灣會館基金會

## Taiwan Center Foundation of Greater Los Angeles

3001 Walnut Grove Ave., Rosemead, CA 91770

Tel: 626-307-4881 Fax: 626-3074388 E-mail:TCGLA@TaiwanCenterLA.org

### 大洛杉磯台灣會館攝影比賽報名表

☆ 作品名稱：	
☆ 拍攝時間：	☆ 拍攝活動：
☆ 中文姓名：	☆ 聯絡電話：
☆ 英文姓名：	
☆ E-mail：	
☆ 通訊地址：	
☆ 作品簡介：(請以 50 字以內說明作品的特色)	
☆ 為必填欄位，參賽者填寫本參加表即視同同意大洛杉磯台灣會館此次比賽的各項規定，並保證參加作品確實為本人所攝。	
簽名：_____	填寫日期：_____年 月 日